

「韓國國會事務處公報擔當官室」參訪團

交流紀要

一、時間：115 年 5 月 26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至 3 時 40 分

二、地點：本院簡報室、議場

三、接待人員：秘書處謝有銘主任、職處高佳伶科長、楊仁吉科員、駱香潔傳譯

四、接待紀要：

該團係由駐台北韓國代表部提出申請，團員包含韓國國會事務處公報擔當官室 KWAK JUNGU 助理官、SIMDA-EUN 公關人員、PARK MINSUN 新聞關係官 3 人，均為韓國國會負責媒體公關相關事務職員。

訪團抵院後，首先在紅樓簡報室觀賞本院簡報，嗣由職處人員引導至議場參觀，在議場期間則由秘書處謝有銘主任針對訪團一行所提出之本院媒體管理制度相關問題進行解說及回應提問，參訪歷約 40 分鐘結束。

